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0,397.33万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中期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7元（含税），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157,934,935股，以此计算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1,055,445.45元（含税），本次公司现金分红占2024年中期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77%。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将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体现了公司长期的分红政策，能够保障股东的稳定回报并有利于公司的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此项议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行业情况、发展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7 日